

2024 年汕头市潮阳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汕头市潮阳区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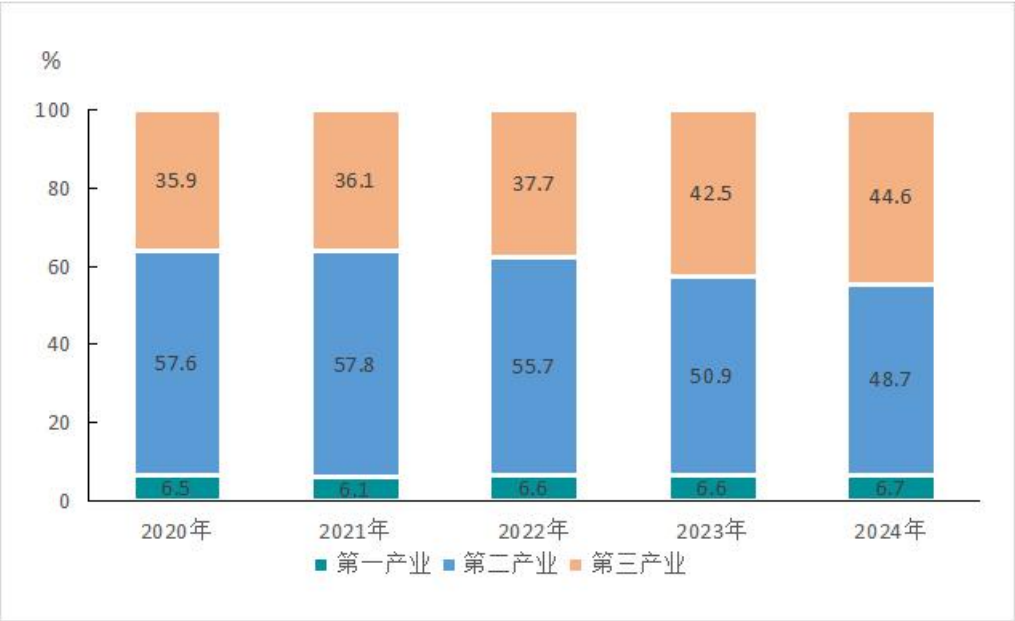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潮阳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攻坚克难、勇毅前行，全力抓经济、促发展、惠民生，以奋进姿态推进潮阳高质量发展。

一、综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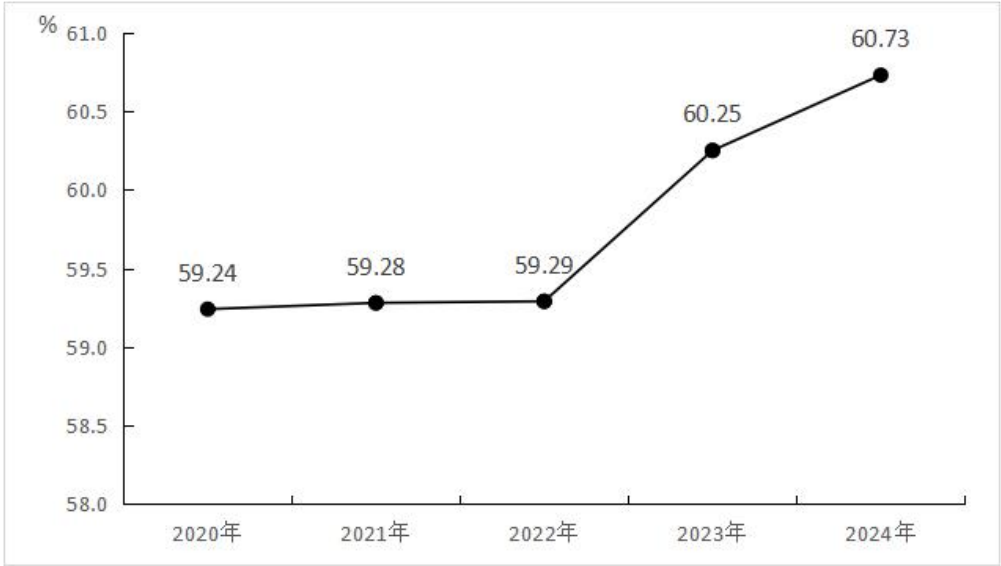
经市统计局统一核算，2024 年潮阳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初步核算数）552.61 亿元，比上年增长 0.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6.97 亿元，增长 3.6%；第二产业增加值 269.07 亿元，下降 3.6%；第三产业增加值 246.57 亿元，增长 4.8%；三次产业结构比重为 6.7:48.7:44.6。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32957 元，增长 0.1%。

图 1 2020—2024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年末全区常住人口 168.05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0.75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0.73 %，比上年末提高 0.48 个百分点。年末全区户籍总人口 188.68 万人，其中男性人口 96.54 万人，女性人口 92.14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2.23 万人，出生率为 11.83‰；死亡人口 0.83 万人，死亡率为 4.39‰；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7.44‰。

图 2 2020—2024 年年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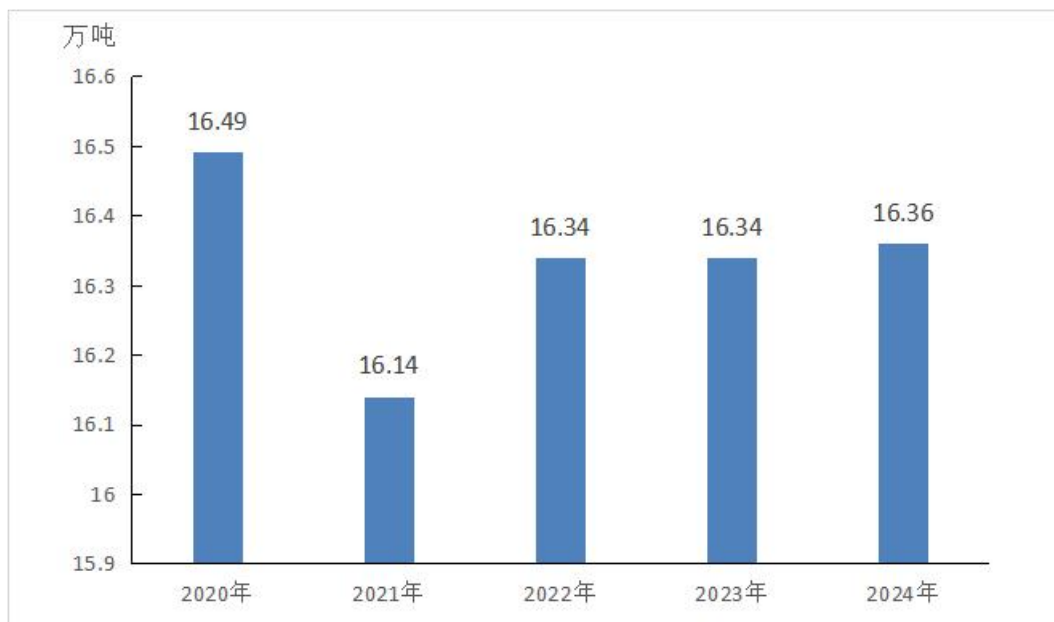
全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5157 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数 3796 人。

二、农业

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37.49 万亩，比上年下降 0.2%；蔬菜种植面积 14.03 万亩，下降 0.4%；水果种植面积 9.62 万亩，增长 1.3%。

全年粮食产量 16.36 万吨，比上年增长 0.2%；蔬菜产量 34.32 万吨，下降 0.2%；水果产量 16.90 万吨，增长 4.2%。

图 3 2020—2024 年粮食产量



全年猪牛羊禽肉产量 1.56 万吨，比上年增长 6.8%。其中，猪肉产量 1.50 万吨，增长 7.0%；禽肉产量 0.05 万吨，下降 0.8%。

年末生猪存栏 7.20 万头，下降 10.0%；生猪出栏 17.65 万头，增长 4.4%。

全年水产品产量 10.16 万吨，比上年增长 2.0%。其中，海水产品 7.51 万吨，增长 1.9%；淡水产品 2.65 万吨，增长 2.6%。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年全部工业增加值 208.20 亿元，比上年下降 8.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38.34 亿元，比上年下降 13.6%。“三新两特一大”产业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69.0%，占比较去年同期提升 7.3 个百分点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47.54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为 85.05 元，营业收入利润率为 7.01%

全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 61.1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7%。全年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企业 23 个，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113.60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8%。

四、服务业

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53.86 亿元，比上年增长 9.3%；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10.36 亿元，增长 9.4%；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10.03 亿元，增长 10.6%；金融业增加值 21.14 亿元，

增长 9.1%；房地产业增加值 47.65 亿元，下降 2.0%。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加值 7.98 亿元，增长 6.3%。

全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7.31 亿元，比上年增长 7.1%。

全年港口货物吞吐量（成品油）37.10 万吨，比上年下降 48.3%。

全年旅客运输总量 71.14 万人，比上年增长 4.1%。旅客运输周转量 3.20 亿人公里，下降 1.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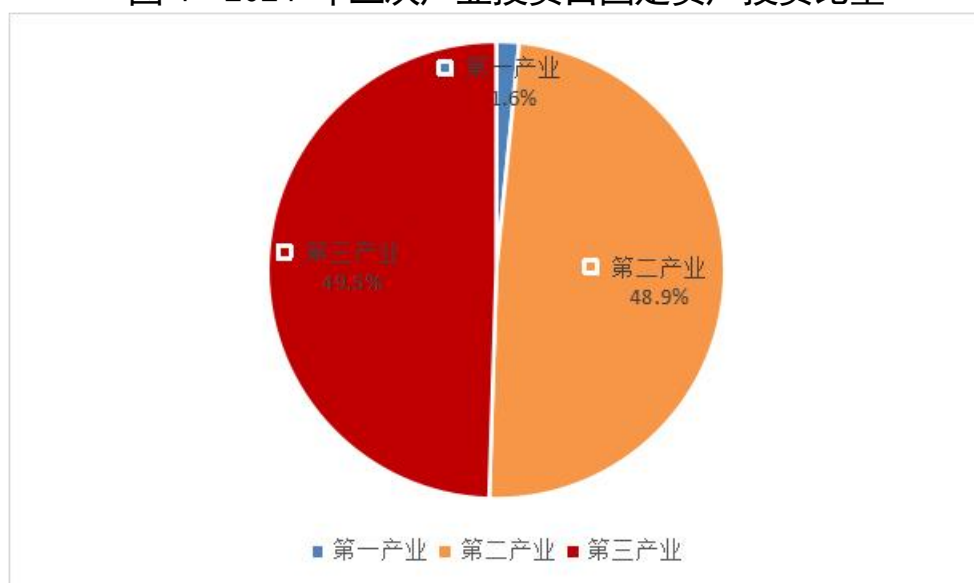
全年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99.30 亿标准量，比上年增 74.54%；邮政行业业务收入完成 65.98 亿元，增长 65.53%；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 14.55 亿件，同比增长 75.73%；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64.96 亿元，同比增长 67.66%。

年末全区固定电话用户 12.94 万户，比上年下降 6.0%；移动电话用户 170.84 万户，增长 2.6%。年末固定互联网宽带用户 40.43 万户，增长 2.2%。

五、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1.6%。从三大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比上年增长 9.4%，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13.4%，第三产业投资下降 8.1%。分行业看，工业投资增长 13.4%，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15.2%；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3.6%。从构成占比看，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48.9%，其中制造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39.4%；基础设施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33.2%。

图 4 2024 年三次产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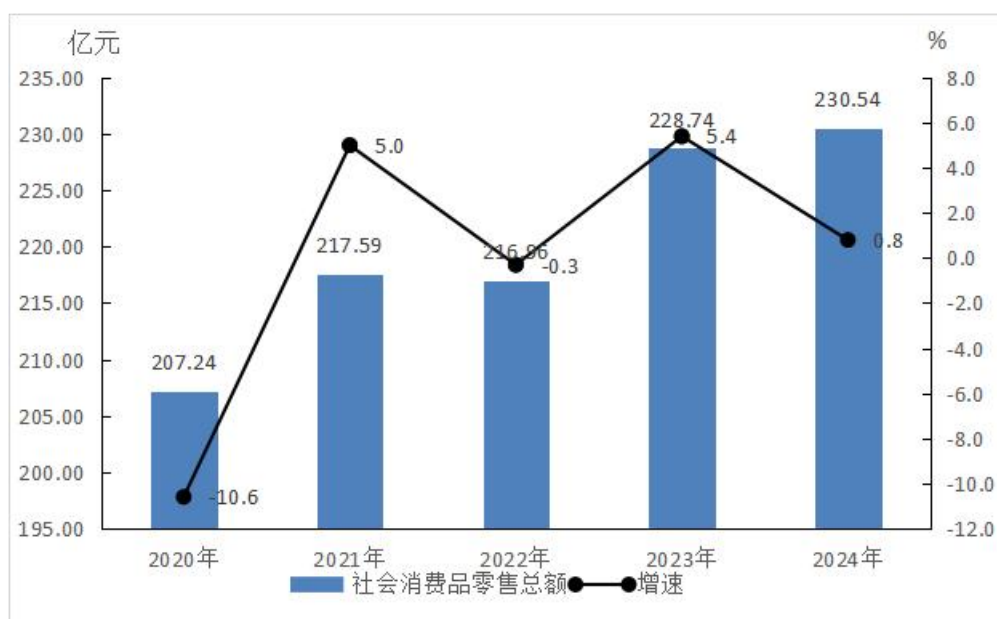


商品房销售面积 46.40 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 20.5%。

六、国内贸易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0.54 亿元，比上年增长 0.8%。

图 5 2020—2024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增长速度



在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比上年下降 65.1%，饮料类增长 26.5%，烟酒类下降 48.4%，日用品类增长 53.8%，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13.6%，中西药品类下降 4.1%，家具类下降 11.9%，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27.2%，汽车类下降 24.5%。

七、对外经济

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 52.6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7%。其中，出口 48.77 亿元，增长 15.1%；进口 3.88 亿元，下降 18.4%。进出口顺差 44.89 亿元。

八、财政金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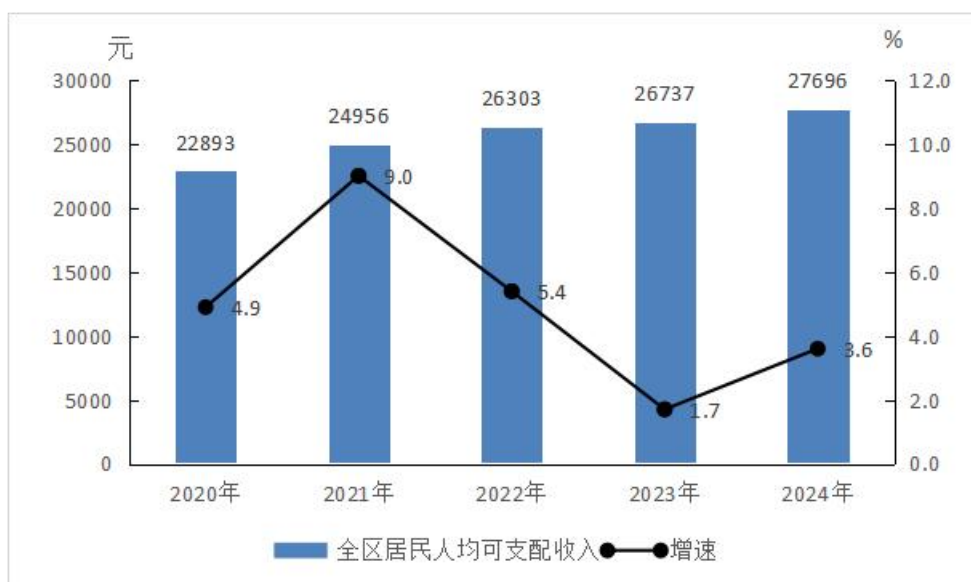
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3 亿元，比上年下降 6.21%；其中，税收收入 11.48 亿元，增长 2.15%。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61 亿元，增速 3.04%。其中，教育支出 22.71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2.16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3 亿元，农林水支出 6.40 亿元。民生类支出 62.90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3.19%。

年末全区中外资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 840.7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4%，年末中外资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 285.25 亿元，增长 6.9%。

九、人民生活和生活保障

全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696 元，比上年增长 3.6%。
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645 元，增长 3.7%；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043 元，增长 3.5%。

图 6 2020—2024 年全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长速度



年末全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5.39 万人，比上年末增长 2.8%，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81.67 万人，增长 0.7%。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46.18 万人，其中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34.30 万人。参加失业参保人数 7.16 万人，增长 1.7%。

年末全区共有 2.94 万人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十、教育和科学技术

全年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2 所，在校学生 3665 人，比上年下降 13.4%。普通中学 91 所，在校学生 13.14 万人，增长 2.9%。普通小学 245 所，在校学生 18.18 万人，下降 0.8%。

全年专利授权量 3429 件，比上年增长 17.6%。全区高新技术企业 57 家。

十一、文化、旅游和卫生

年末全区公共图书馆 2 个，公共图书馆藏书总藏量 54.8 万册。

年末全区旅行社 6 家，三星级及以上宾馆（酒店）3 家。

年末全区共有卫生机构 659 个，其中医院 14 个，卫生院 9 个。年末全区卫生技术人员 6046 人，比上年增长 1.3%，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 2475 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 4235 张，比上年增长 10.7%。

十二、资源和应急管理

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59.35 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 9.0%，工业用电量 31.07 亿千瓦时，增长 9.4%。

全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7 起，死亡 6 人，受伤 3 人。其中，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注：

1.本公报中 2024 年各项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统计图中 2020-2023 年数据为年报数。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2023 年地区生产总值数据根据我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进行了修订，2023 年以前年份暂未做修订。

3.规模以上工业统计口径为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单位，规模以上工业相关指标增速及变化按可比口径计算。

4.规模以上服务业范围包括：年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行业法人单位；以及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

5.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统计口径为各种登记注册类型的法人单位、个体经营户、其他单位进行的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及以上项目，不包括农户投资。

6.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统计口径为批发业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零售业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

7.“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即：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电子信息，纺织服装、玩具创意，大健康。按照《关于印发<汕头市“三新两特一大”产业统计口径（暂行）>的通知》（汕工信〔2021〕319 号）确定汕头市“三新两特一大”产业统计口径。10.“各项存款余额”中，“单位存款”更名为“非金融企业存款”、“储蓄存款”更名为“住户存款”；自 2020 年起，原“非金融企业及机关团体贷款”项目统一更名为“企（事）业单位贷款”。

资料来源：公报中城镇新增就业、社会保障等数据来自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医疗和卫生保险数据来自区医疗保障局；财政数据来自区财政局；互联网用户、进出口数据来自区工信局；公路运输、港口货物吞吐量数据来自区交通运输局；互联网用户、邮电业务数据来自邮政及通信部门（单位）；金融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汕头市分行；文化、旅游数据来自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医疗卫生数据来自区卫生健康局；低保数据来自区民政局；教育数据来自区教育局；科技数据来自区科技局；专利数据来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用电量数据来自区供电局；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区应急管理局；户籍人口数据来自区公安分局；其他数据来自区统计局和国家统计局潮阳调查队。